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1) 1092/99-00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 : CB1/PL/TI/1

貿易及工業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期 : 2000 年 1 月 11 日 (星期二)
時間 : 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 : 立法會大樓會議室 A

出席委員 : 陳鑑林議員 (主席)
丁午壽議員 (副主席)
田北俊議員
李華明議員
呂明華議員
周梁淑怡議員
馬逢國議員
張文光議員
陳國強議員
陳智思議員
單仲偕議員
黃宜弘議員

列席議員 : 李卓人議員 (非委員)

缺席委員 : 何秀蘭議員
吳亮星議員
吳清輝議員
許長青議員
梁劉柔芬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項目 IV 及 V

周德熙先生
工商局局长

蔡瑩璧女士
工商局副局长(一)

夏秉純先生
世界貿易組織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常設代表

韋玉儀女士
香港駐美國總經濟貿易專員

翟信賢先生
香港駐華盛頓經濟貿易辦事處處長

李淑儀女士
香港駐倫敦經濟貿易辦事處處長

張敏儀女士
香港駐東京經濟貿易首席代表

黃灝玄先生
香港駐布魯塞爾歐洲共同體特派代表

李友石先生
香港駐三藩市經濟貿易辦事處處長

華陳真妮女士
香港駐悉尼經濟貿易辦事處處長

張雲正先生
香港駐新加坡經濟貿易辦事處處長

范偉明先生
香港駐紐約經濟貿易辦事處處長

唐智強先生
香港駐多倫多經濟貿易辦事處處長

議程項目 V

羅智光先生
貿易署署長

鄧廣堯先生
政府經濟顧問

議程項目 VI

周德熙先生
工商局局长

蔡瑩璧女士
工商局副局长(一)

袁莎妮小姐
工商局首席助理局長

議程項目 VII

張錦輝先生
署理知識產權署署長

張少卿女士
工商局副局长(二)

陳鈞儀先生
工商局首席助理局長

伍翠鸞女士
知識產權署主任秘書

列席秘書 : 總主任(1)6
鄧曾藹琪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主任(1)6
馬海櫻女士

I. 通過上次會議的紀要
(立法會 CB(1) 729/99-00 號文件)

1999 年 10 月 12 日會議的紀要獲確認通過。

II. 自上次會議後發出的資料文件

(立法會 CB(1) 553/99-00 號文件 — 《有關推行中小型企業特別信貸計劃的進度報告》(截至 1999 年 12 月 2 日)

立法會 CB(1) 742/99-00 號文件 — 《有關推行中小型企業特別信貸計劃的進度報告》(截至 2000 年 1 月 5 日))

2. 委員察悉上次會議後發出的資料文件。

III. 下次會議日期及討論事項

(立法會 CB(1) 730/99-00(01)及(02)號文件 — 待議事項及跟進行動一覽表)

3. 委員同意於 2000 年 2 月 15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45 分舉行下次會議。李華明議員建議下次會議討論檢討食米管制方案。周梁淑怡議員亦提出討論有關防止盜版活動的議題，以跟進在研究《1999 年有組織及嚴重罪行條例(修訂附表 1)令》的小組委員會會議中，光碟製造商提出有關查證版權真偽時所遇到的困難。此外，主席表示政府當局擬於下次會議提交有關商業園的顧問研究，供委員審閱。

(會後補註：經委員會主席同意，“檢討食米管制方案”的議題將會由“促進航空貨物轉運綜合條例草案”代替。)

秘書處

4. 周梁淑怡議員指出，“音樂版稅關注小組”多次向立法會申訴部提出有關徵收版稅制度缺乏透明度的問題。議員同意以事務委員會名義去信政府，要求政府盡快向委員會提供有關版權特許機構註冊規例的資料，以便事務委員會在會議中跟進討論。

秘書處

5. 此外，呂明華議員亦建議去信政府，要求政府就矽港計劃及政府會否就此計劃聘請顧問公司進行研究報告提供資料，供議員參考。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 2000 年 1 月 13 日去信工商局局長，就上文第 4 及 5 段議員關注事項，要求政府提供資料。)

6. 主席詢問議員對在 99/00 立法會年度內安排事務委員會進行海外職務訪問的意見，呂明華議員提議可到海外考察如何促進高科技發展。議員同意於 2 月 15 日的會議中再行討論是否需要安排海外職務訪問，並於 2000 年 2 月底前作最後決定。

IV. **香港政府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的主管進行簡報** (立法會 CB(1) 730/99-00(03)號文件)

7. 工商局局長表示各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下稱“經貿辦事處”)已就其工作向事務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歡迎議員提問。

海外政界及商界對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的反應

8. 單仲偕議員關注美國國會議員就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下稱“世貿”)的投票意向。他詢問香港駐美國各經貿辦事處就這方面的分析及評估。香港駐美國總經濟貿易專員表示就給予中國永久「正常貿易關係」待遇問題上，美國各政黨的意見不一，民主黨及共和黨傾向支持，而工會組織則持反對意見，美國政府正謀求盡快於 2000 年 3 至 4 月提交國會討論，但美國國會共和黨議員及輿論普遍認為此時間表並不可行，最快應要 2000 年 6 月才可提交國會討論，由於 2000 年 11 月美國將舉行總統選舉，若有關給予中國永久「正常貿易關係」待遇的法令延遲提交國會討論，將會遇到更大的政治阻力。故此，現階段中國需盡快完成與世貿其他成員國的雙邊貿易談判，以期盡早完成加入世貿的準備工作。

9. 陳智思議員詢問香港駐海外經貿辦事處能否提供有關海外金融及商界人士對中國加入世貿的看法。香港駐倫敦經濟貿易辦事處處長表示倫敦商界人士一向關注香港的營商環境，而對中國加入世貿後在不同行業可能帶來的機會及影響亦甚感興趣。目前雖然未有大型機構就此進行詳細的研究，但香港駐倫敦經貿辦事處已接獲邀請，就有關題目向商界人士發表演說，以及進行分析工作。應陳智思議員要求，香港駐倫敦經濟貿易辦事處處長同意在該辦事處作出資料搜集和分析後，若結果顯示中國加入世貿對某些行業有顯著的影響，辦事處會將有關資料提交事務委員會參考。香港駐紐約經濟貿易辦事處處長亦回應謂紐約商界人士對中國加入世貿可能帶來的營商機會甚感興趣，惟於現階段仍未有具體的投資計劃。

香港駐海外經貿辦事處的工作

10. 周梁淑怡議員詢問香港駐海外經貿辦事處有否撥出資源，協助其他政府或非政府機構在海外舉辦一些與文化藝術有關的交流或推廣工作。工商局局長回應謂海外經貿辦事處一直有就這方面提供協助，亦為辦事處(日內瓦經貿辦事處除外)日常工作的一部份。但由於人手及資源所限，未必能為所有相關活動提供協助。就兩個市政局解散後會否多使用海外經貿辦事處資源進行有關文化藝術的推廣工作，他表示經貿辦事處會與新成立的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商討有關事宜的安排，以便提供適當的協助。

11. 工商局局長在回應呂明華議員查詢有關海外經貿辦事處的每年工作計劃時表示，每個海外經貿辦事處均有就每年的經常性工作制訂計劃。對於評核海外經貿辦事處的工作成效方面，他表示辦事處定期向立法會匯報其工作情況。唯因其工作性質主要為對外聯絡，比較難以量化。其工作成效視乎能否與當地官員、工商界、新聞工作者及智囊團建立關係，保持聯絡，從而增加海外人士對香港的認識，為促進海外投資及交流作出貢獻。

12. 李華明議員詢問香港駐東京經濟貿易首席代表身為女性，在以男性為中心的日本工作可有遇到困難。此外，他亦關注到日本市民對香港的印象及訪港日本遊客的數字等問題。香港駐東京經濟貿易首席代表回應謂在接任的短短數週內已與日本商界及政界不少高層人士會面，工作進展順利，亦不曾感到女性身份對工作構成任何妨礙。她並告知議員日本遊客訪港數字在去年 11 月及 12 月均有 17% 的增長。

13. 工商局局長在回應田北俊議員提問有關各海外經貿辦事處的負責人職銜上的差異時表示，除了日內瓦經貿辦事處作為香港特別行政區駐日內瓦的世貿代表外，其他辦事處的職責相同。職銜上的差異主要源於各辦事處不同的歷史背景及需要。由於現有的職銜已為當地人士所熟悉及接受，如為了統一各職銜名稱而作出改動，反而可能在當地引起不必要的混淆。

V. 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
(立法會 CB(1)730/99-00(04)及(05))

14. 工商局局長表示政府經濟顧問剛完成有關中國加入世貿對中國及香港的影響的評估報告，總括而言對香港的長遠經濟發展將有好處。他指出目前中國仍需與歐盟及其他

19 個世貿成員國完成雙邊談判，再在日內瓦世貿組織完成多邊審議程序，才可正式加入世貿。一方面中國與歐盟仍未就何時重開談判定出日期，另一方面在美國政府爭取給予中國永久「正常貿易關係」待遇上，亦受到國會複雜的政治因素所影響。眾議院及參議院的共和黨領袖曾發表聲明謂需待中國完成所有雙邊談判及多邊審議程序才就給予永久「正常貿易關係」進行表決。此舉為要拖延表決，使民主黨在 11 月大選前承受更大的來自勞工界壓力。目前香港駐華盛頓經貿辦事處正積極進行游說，期望能盡早於六月底前在美國國會通過給予中國永久「正常貿易關係」待遇。

15. 政府經濟顧問(下稱“經濟顧問”)向議員簡述資料文件的內容大要。整體而言，中國加入世貿對中國經濟將帶來以下好處：

- (a) 更公平和穩定的貿易環境；
- (b) 中國貨品有更大的市場；
- (c) 肯定中國政府對經濟改革的決心；
- (d) 再刺激外來資金流入；
- (e) 推動國有企業改革，並加快發展市場經濟；及
- (f) 增加消費者和生產商的得益。

16. 在個別行業方面，中國加入世貿將帶來不同的機遇與挑戰。製造業方面，輕工業的出口潛力將增強，並製造更多就業機會。但一些競爭力較弱的工業如汽車、化學品等會蒙受損失，競爭力較弱的本土生產商會被迫重組、合併、甚或倒閉。農業方面，勞工密集的產品如水果、蔬菜、牲畜和水產等會佔優勢，出口會有增加。而服務業如銀行、保險、電訊等將吸引更多外資流入，業內人士需面對外來經營者更激烈的競爭，但亦同時帶來很大的發展潛力。

17. 至於中國加入世貿對香港經濟的影響方面，經濟顧問表示整體來看會為香港提供很大發展機會。面對中國這個龐大的市場進一步的開放，香港的商業機構應作好準備，把握發展機會以及應付外國公司的更大競爭。他指出香港作為中國大門的角色不會因中國進一步開放而減弱。反而香港可利用本身豐富的出入口貿易經驗及對內地環境文化的熟悉，在內地貿易自由化中穩佔一個重要位置。至於對本地就業情況的影響，由於香港面對更大競爭，經濟亦會持續轉型，導致本地結構性失業的情況加劇。但根據以往經驗，每次經濟轉型均會創造新職位，勞動人口大部份會因有更多就業機會和更佳僱用條件而受惠。但另一方面，難免會有些工人因受到本身條件所限，在適應轉變方面會較其他人有更大困難。他們需要接受更多重點再培訓，重新裝備自己，以適

應新的工作。

與議員的討論

香港經濟轉型帶來的就業問題

18. 張文光議員關注到中國加入世貿後帶動香港經濟轉型的過程中，增長的行業能否提供足夠的就業機會以吸納在弱勢工業式微中失業的工人。他詢問政府曾否就此作出全面的評估，以及能否提供適當的再培訓計劃，協助失業人士獲取新的技能。經濟顧問表示即使沒有中國加入世貿這催化因素，香港亦會經歷轉向高增值高科技行業這個經濟轉型過程。政府方面正進行研究如何在教育及培訓方面，加強香港的就業人口的技术水平及競爭力。

19. 李卓人議員指出在經濟轉型趨向高科技行業的形勢下，可能出現中層職位銳減的現象。這現象可能會導致中層勞工轉而接受低層職位而最終低技術勞工被淘汰的現象。他估計此情況會影響中低層勞工人數共約二百萬之多。單仲偕議員亦對此表示關注，並詢問政府有何對策解決受影響的二百萬勞工的問題。

20. 經濟顧問回應謂經濟轉型對全港各階層的勞動人口均有影響。在高技術人員方面，他們需要調整工作的方式及文化，例如要加強對中國市場的認識。他不認同中層員工會失去就業機會。因為香港的中層人員擁有相當的技術水平及知識，在國際貿易上佔有優勢。至於低技術人員方面，保持生產力亦是爭取就業的重要因素。他表示雖然各階層的勞動人口均會受到經濟轉型的影響，但他並不認為失業數字會上升至外界揣測的二百萬這高水平，因為這數字佔總勞動人的 60%，出現這種極高失業率的情況機會很微。工商局局長補充說依他個人的意見，絕無可能會有二百萬人失業的情形出現，若然出現這種情況，香港的經濟定已崩潰。

21. 呂明華議員詢問政府有否參考其他國家加入世貿後的經驗，以評估中國加入世貿後在經濟和就業率上可能出現的轉變。經濟顧問回應謂由於每個國家的經濟體系均有其特色，故此要在世貿其他成員國中物色與中國相類似的個案從中作出有顯示性的評估並不容易。是次政府的評估報告是在參考中國內地一些研究結果後作出。

中國加入世貿為香港帶來的商業機會

22. 丁午壽議員關注中國加入世貿後會否吸引更多外資機構在香港設立公司，作為進入中國市場的踏腳石。工商局局長謂每年工業署均會搜集跨國企業在香港設立辦事處的數字，以作參考。雖然現時手上沒有這方面的數字，但從近日到韓國訪問經驗所得，部份韓國投資者亦對與香港商人合作在中國投資表示興趣。相信海外投資者不少都對中國這個龐大的市場有興趣。而香港商人正好把握這個機會，善用本身豐富的貿易經驗，對中國內地的認識及聯繫，作為外資打入中國市場的導航員。丁午壽議員建議政府在這方面多作宣傳，吸引更多外資與香港商人合作在中國投資。

23. 工商局局長在回應主席詢問政府在中小型企業發展高科技方面能提供的協助時表示，創新科技基金可為科研項目提供金錢資助。此外，與各間大學合作進行科研項目亦可申請研究資助。他指出香港工商業朝高科技高增值方向發展是必然趨勢。公司如能透過互聯網與客戶接觸，一方面可減少文件往來所花費的時間，另一方面亦可為客戶提供更快捷及全面的服務。故此在競爭激烈的商業社會，這個趨勢是十分自然。現時香港政府機構及非政府機構均有進行這方面的推廣工作。

中國加入世貿過程中的政治問題

24. 田北俊議員對中國加入世貿過程中涉及美國國會的政治因素表示關注，他詢問在這方面美國商界人士有何行動配合。工商局局長表示香港駐華盛頓經貿辦事處的人員已盡力對美國國會議員進行游說，過程中亦得到商界人士的協助及支持。他表示華盛頓經貿辦事處在多年的工作中，已與美國商界建立良好的關係。在中國加入世貿一事上，商界所組成的大聯盟向共和黨施予很大壓力，促請國會盡快就給予中國永久「正常貿易關係」待遇作出表決。但正如他在會議早前分析，共和黨欲利用這機會使民主黨面對更大的政治壓力，故此目前的情況仍未明朗。應田北俊議員要求，工商局局長同意向事務委員會報告有關中國加入世貿的進展情況。

政府當局

VI. 世界貿易組織(政府採購協定)—香港需履行的義務 (立法會 CB(1)741/99-00(01)號文件)

25. 主席簡介是項議題為跟進 2000 年 1 月 7 日於財務委員會會議上議員就支付酬金予審裁組織主席，副主席和其

他成員的建議。政府所提供的資料文件已清楚介紹《政府採購協定》的內容，對投標投訴制度的要求，及對議員就支付酬金方面所表達的意見的回應。

26. 李卓人議員關注到近年公屋建築工程承辦商轉向內地購買建築材料及配件的趨勢。他詢問如房委會在招標時將工程項目分拆以使每項的價值維持在《政府採購協定》的最低限額以下，是否可以附加條件註明建築工程承辦商需購買本港生產的材料及配件。工商局局长回應謂此建議涉及原則性問題。房委會作為半官方機構，在政府採購政策對投標者要一視同仁的大原則下，不會作出一些歧視性規定。而政府方面也不會認同藉分拆建築工程項目以迴避《政府採購協定》限制條款的做法。他指出即使在 1997 年 5 月香港加入成為《政府採購協定》的其中一個締約方前，政府在投標過程中亦已持守一視同仁的原則，並未有規定投標者使用香港製造產品。

27. 工商局副局長(一)在回應丁午壽議員有關香港審裁組織成員的酬金偏高的說法時表示，加拿大國際貿易審裁處個別成員所獲得的薪酬為保密資料，所以文件中有關成員的薪酬資料可能並不是全面。再者，由於他們的情況有別，即使我們得到不同的締約方的投標投訴制度非官方成員的整套薪酬條件的資料，要直接比較這些資料是非常困難的。她指出在制定香港審裁處成員酬金的建議時，政府曾參考香港其他相類的上訴委員會成員酬金作為指標。

28. 周梁淑怡議員對文件中政府就審裁處成員酬金方面的建議表示同意。可是，對文件附件 A 有關審裁組織的運作摘要表示關注。她詢問自審裁組織成立以來所接獲的 17 宗來自市民的書面查詢的處理程序。工商局副局長(一)表示這些查詢大部份是要求索取審裁組織的簡介及運作規則。一般的資料索取會由工商局轄下的審裁組織秘書處處理。如涉及投訴投標程序的個案才會轉交審裁組織主席考慮。

29. 周梁淑怡議員查詢由主席負責考慮投訴的表面證據是否足夠可是國際認可的做法。她指出如能交由審裁小組考慮可能更為恰當。工商局副局長(一)回應謂由於審裁程序規定在收到投訴申請書的 7 個工作天內要交由主席考慮投訴是否有足夠表面證據，在這短時間內設立及召集審裁小組考慮投訴個案會較為倉促。她表示工商局計劃就審裁組織的運作進行檢討，屆時會對周梁淑怡議員的意見再作詳細考慮。

30. 議員同意資料文件的建議，政府可就此再次提交財務委員會考慮。

VII. 知識產權署電腦服務外判
(立法會 CB(1)730/99-00(06)號文件)

31. 工商局副局長(二)表示資料文件旨在尋求議員支持將部份知識產權署的非核心工作外判予私營機構處理，使政府能善用資源，集中更多資源在有關政策，法定和半司法的職能範疇。文件內並列出實施外判計劃的時間表，供議員考慮。

32. 馬逢國議員關注業界建議政府設立中央版權認證中心的事宜，並查詢知識產權署對此建議的回應。工商局副局長(二)表示根據國際規定，不可對知識產權擁有人附加任何登記的規定。故此，設立版權登記制度只能是自願性質，實際作用不大。此外，現時業內一些機構已建立一套有關版權資料的系統，業內人士可以善加利用這方面的資源，並不一定需要倚靠政府設立中央版權認證中心。她指出這個建議不應與外判電腦服務相提並論。

33. 署理知識產權署署長在回應馬逢國議員就外判服務所涉及的資料保密問題時表示，政府可透過合約內容規管供應商對所處理資料的保安要求。工商局副局長(二)補充謂從處理貿易通電子貿易文件的經驗所得，透過合約條款規管供應商的行為是可行的方法。供應商如觸犯合約條款，政府可以終止其部份或全部合約。

34. 議員同意文件的建議，並贊同政府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按第 16 段所列的時間表進行外判計劃。

VIII. 其他事項

3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4 時 35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2000 年 3 月 3 日